崔各庄乡2021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和《朝阳区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崔各庄乡人民政府将2021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执法主体名称

执法主体名称： 朝阳区崔各庄乡人民政府

　 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承担执法工作的科室编制数为1个，执法队编制数为34个。按照科室职责分工设置了2个执法岗位，包括审查决定岗和业务承办岗，A岗28个，在岗人员22人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取得行政执法资格证的人员有20人，全年参与执法人数为22人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崔各庄地区政务服务中心共设立88项对外公开办理事项，涉及民政、残联、计生、住保、社保等。政务中心设立对外综合窗口9个，专业窗口1个，全年社保业务量3524件，计生业务量2000件，住保业务量197件，民政残联业务量1170件，全年共6891件。

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以按全年计划完成执法检查，人均执法量全年完成200%，违法行为实施检查率已完成100%。

六、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情况

自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，一般程序案件共立案207起，共处罚454900元，其中生活垃圾类处罚10起，罚款31600元；渣土车处罚69起，罚款86000元；控烟处罚1起，罚款5000元；工地处罚11起，罚款140000元；燃气处罚1起，罚款50000元；电力类处罚1起，罚款8000元；其他类处罚113起，罚款74300元。简易程序共立案147起，处罚0元。

1. 行政强制案件的办理情况

自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，违法建设共冻结10处。

1. 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2020年12月19日至2021年12月18日，崔各庄乡共收到群众诉求8660件，因点位问题退回1776件，实际受理6884件。其中，政民互动系统市级直派4272件，政民互动系统区级转派2612件。城乡建设881件、疫情防控845件、交通管理772件、住房639件、农村管理489件、环境保护449件、物业管理423件、公共安全335件、劳动和社会保障280件、市容环卫267件、违纪举报259件、市政208件、公共服务205件、垃圾分类109件、城市绿化99件、卫生健康92件、市场管理88件、公园管理70件、社会秩序57件、咨询48件、供暖43件、表扬36件、民政事务32件、企业服务27件、复工复产19件、换届选举18件、其他问题14件、房屋管理9件、妇女权益7件、教育7件、无7件、政风投诉7件、科体文宣5件、其他5件、新闻热线5件、政法民声5件、能源运行管理4件、物价4件、邮政业服务管理3件、金融财税2件、退役军人事务2件、知识产权2件、办事指南1件、工作处罚执法1件、历史问题1件、社会治安1件、水文气象1件、退伍军人事务1件。

北京市朝阳区崔各庄乡政府

2022年1月21日